

# 2023年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优质5篇)

总结是对前段社会实践活动进行全面回顾、检查的文种，这决定了总结有很强的客观性特征。怎样写总结才更能起到其作用呢？总结应该怎么写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总结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篇一

1. 年初，乡党委、政府立足我乡实际情况，调整充实了应急管理工作领导小组、乡防汛指挥部领导小组，完善了机制、明确了责任，细化了工作，确定了目标，并把应急管理工作纳入各村年终目标考核。
2. 建立和完善了《乡防洪预案》、《乡防洪预案》、《乡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乡地质灾害防治预案》及四个地质灾害点的应急预案，《乡防洪预案》中明确了疏散责任人、撤离路线及老弱病残人员的具体责任人。建立健全了工作机制，切实有效地开展了各项应急工作，达到了有计划、有步骤、有方法、早预防、零伤亡的工作实效。
3. 建立健全了应急管理信息台帐，进一步落实了应急机构联系方式，加强了应急管理网络化、信息化、规范化建设。乡政府办公室抓好各项日常报表的按时上报工作，无一件次出现“错、漏、拖、瞒、差”情况发生。
4. 及时安排专人参加了由市政府组织的各类安全应急管理培训工作会议和学习，没有一例无故缺席现象，会议及学习过程中参学人员没有迟到、缺席、早退。乡应急办工作人员不定期对我乡的地质灾害点进行排查，发现安全隐患及时整改。
5. 乡应急管理工作，按照上级要求和结合我乡实际，乡成立

了由20人组成的应急队伍，确保“召之即来、来之能战、战无不胜”的工作实效。各村成立了应急小分队负责处理本辖区的应急突发事件。乡应急办为提高应急突发事件的处置救援工作能力，减少突发事件对社会的危害性，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好社会稳定和谐，做到防灾减灾，把突发灾害损失降低到最低点，切实做好抢险救援工作和对突发事件的应对。乡应急办公室落实专人负责日常各项工作，应急物资储备室落实专人看管，建立好应急物资储备台账和使用台账，不断完善应急物资的储备。

6. 为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科学有效地防治一切突发灾害的发生，我乡积极配合上级部门及时对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的地点、地段、行业、部门等进行了科学有效的排查，通过排查，消除了2处安全隐患，同时对存在问题的道路交通、安全生产、药品食品管理、信息通信等领域进行了彻底整治。

7. 积极开展了食品药品、防灾减灾、地震灾害应急、校园及饮用水安全知识等培训教育工作，认真做到集中学习、广泛宣传，互帮互救，营造了共同参加，群防共治的良好应急防治社会氛围。

8. 健全了预警工作机制，完善了预警工作通讯网络建设。抓好汛期防汛值班工作，坚持落实值班有带班领导，值班领导的值班制度，明确了值班人员的职责，保持手机24小时开机，做好值班记录的填写。各村落实值班责任人对本辖区内的重点区域钉死钉牢。乡应急办工作人员时刻关注上级下发的天气预报信息，及时掌握最新天气状况。同时加大对业务知识的学习，应急信息报送员严格按照上级部门要求报送信息。

9. 乡政府应急办制定了我乡20xx年防洪应急演练预案，前期各项准备工作正在进行中，计划在6月上旬开展一次防洪演练。

10. 督促学校抓好“应急教育示范学校”的创建工作。“应急

教育示范学校”创建工作由分管领导亲自抓，学校主要领导具体抓。

## 11、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我乡在应急管理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个别党员干部在应急管理工作中认识不足、重视不够。二是应急管理和防灾自救的宣传形式不够多，群众对应急管理的了解不全面、知识掌握不丰富、自救能力不够强。三是应急预案制定不够具体细致，预案质量还有待于提高。四是应急管理工作中资金不足，开展应急演练和应急管理培训资金不足。

总之，我乡应急管理工作，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十八大精神为指导，认真落实工作职责，完善工作要求，无任何重大危害事件发生，无工作失职情况。我们将在县委、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不断查漏补缺，弥补工作中的一些不足，继续开拓创新、锐意进取，为建设幸福而奋斗。

##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篇二

### 一、20--年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是明确责任，抓好任务落实。年初，召开了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会议，与各县区农业部门负责人签订了《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责任书》。今年，市农委先后下发《阜新市农委关于加强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执法监管工作的通知》、《20--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等文件22份；结合“沈阜200万亩现代农业示范带”建设，多次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二是不断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通过加强基础、加大投入、完善制度，我们积极推进市、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体系建设，使全地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得到提高。截止目前，我市及各县、区的工作机构全部成立，并

全面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阜蒙县和彰武县成立了县级农业综合执法机构。阜、彰两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站通过了省质监局和省农委的考核评审，获得“双认证”，全面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定量检验检测工作。彰武县“农业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示范项目”通过省农委验收。全市各乡镇监管站明确了监管、检测职能，确定了工作人员；配备了速测仪、冰箱、工作用车等必要装备，完成了挂牌任务。开展了乡镇监管站标准化建设工作，全市65个乡镇全部达到《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乡镇监管站考评方案》的标准，通过省验收组逐一验收，取得省农委颁发的“考核合格证书”，各乡镇均开展了检测工作；开展了辖区内巡查，开展生产技术指导和培训活动。

三是认真开展各项整治和执法检查工作。2011年，全市农业系统继续加强农业投入品和生产基地的监管，严厉打击制售假劣农资坑农害农和违法违规生产不合格农产品的行为。1、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完善协调联动机制，组织农业、食药监、工商、质监、公安等部门开展农资打假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2、开展了种子市场大检查。今年，切实加强种子市场监管力度，重点检查非法转基因种子、未审定品种、退市品种、种子包装标签、种子经营档案和种子质量。全市累计出动种子执法人员3250人次，出动执法车辆710台次。检查各类种子经营业户700户，查处涉种案件35起，结案率98%，通过检查保障了2011年春耕生产顺利进行和农业生产用种安全。3、开展了全市农药监管年活动。下发了《2011年阜新市农药监督管理年活动方案》等文件，加强对高毒农药的监管，推进高毒农药定点经营制度，开展了农药经营条件审查工作和烟剂农药专项整治，落实烟剂审查备案制度。今年，共组织了5次农药市场大检查，出动执法人员204人次，检查农药经营单位390户次，农药集散地7处。今年，全市植保系统开展了农药经营条件审查巩固完善提升工作，严格执行标准条件要求，严格审查，到年末，全市农药经营单位获省颁发合格证数量达到170个以上。4、加强生产基地的监管。市农委和市农质办今年对全市23个乡镇、47

个村的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了实地检查，针对存在问题现场提出了整改意见和要求。

全市以农产品生产基地为主，采取风险监测、监督抽检和快速检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监测工作，制定监测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今年，市农质办共深入到54个重点乡镇、106个村、162个生产基地和生产企业进行风险监测抽检工作。全市共检测速测蔬菜样品50818批次，其中市级检测2288批次，县区级检测2680批次，乡镇级检测45850批次，合格率100%。全市完成定量检测样品703批次，其中市级定量检测168批次(含市级监督抽查样品8批次)，县区级检测535批次。完成农业部和省农委各项抽检439批次，其中农业部例行监测抽检209批次，农业部监督抽查7批次，省农委风险监测190批次，省农委监督抽查33批次，合格率98%。

### (三) 抓好农业标准化和“三品一标”认证及监管工作

截止目前，全市获得“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总数达到134个，其中无公害农产品73个、绿色食品57个、农产品地理标志登记4个；获认证企业37户，其中无公害农产品20户、绿色食品17户；基地面积达到458万亩以上，全国绿色食品原料基地面积55万亩。

为有效维护“三品一标”农产品的权威性和品牌公信力，20—年，全市将“三品一标”认证和监管工作与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加强年检、抽检、市场监察，强化证后监管工作。一是加强年检、抽检，强化证后监管，市农委组成“三品一标”生产基地检查组，对全市15个乡镇、32个村的生产基地农产品进行了实地检查，针对存在问题现场提出了整改意见和要求。全年抽检无公害农产品5个、绿色食品15个，合格率100%；检查绿色食品生产企业13家，实现实地检查率100%。二是体系建设初见成效，加强自身培训，积极参加国家和省的各项培训，使队伍保持稳定并不断提高工作能力，确保工作的顺利开展。三是持续推进市场培育和品牌

宣传，利用各类展会，媒体等宣传推介我市绿色有机食品，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 (四) 抓好宣传活动和培训工作

为做好宣传和技术服务工作，市农质办积极参加市食安委组织的宣传活动，并多次组织农质办、种子、植保等部门农业专家，深入到阜蒙县和彰武县的部分乡镇，开展“放心农资下乡进村”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宣传活动。向农民朋友免费发放《阜新市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操作规程》、《农药科学选购和合理使用》及《购买种子需注意的问题》等图书、资料3000多份，深受农民欢迎。在市区的相关宣传活动中，共发放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宣传册500份，设立展板12块，发放宣传单3000份，受理咨询人数达120余人。

市农质办根据工作需要，编印、发放了《农产品生产记录簿》41000册和《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法律法规文件汇编》和《无公害农产品生产操作规程》5000册。全市农业系统在各级电视台、报社、广播电台等新闻媒体宣传报道有关农产品质量安全方面的新闻稿件52篇，向省农委和市政府上报信息19条。全市农业系统开展了以标准化生产、现代农业实用技术、科学使用农药等方面的各类培训292场次，共26000人次；发放各种宣传材料约10万份。市、县农业主管部门开展了对乡镇监管员的业务培训。市农质办对七区及乡镇检验人员专门开展了两次业务培训。

11月份，由辽宁省农村经济委员会、辽宁省总工会、辽宁省海洋与渔业厅、辽宁省畜牧兽医局联合举办的“第三届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技能竞赛”辽宁省预选赛在沈阳落下帷幕。本次竞赛共有来自全省14个代表队和42名参赛选手参加，我市代表队获得团体赛第三名、个人(种植业)第一名的好成绩。

工作中存在问题：近年来，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取得了

明显成效，但仍存在着一些亟需解决的问题。一是农业生产是以农民为主体，生产经营分散，规模化、产业化、标准化程度较低，地域流通性强，监管工作范围广、难度大，存在薄弱环节和盲区。二是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检测、服务体系基础薄弱，能力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三是农业投入品特别是禁限用农药的监管难度大，农业投入品市场的安全隐患仍然存在。四是各单位和部门间配合协作机制，特别是综合执法体系建设，规范化、标准化、科学化、监管执法方面，亟需进一步加强。五是投入保障机制不健全，工作经费、执法车辆、检测设备投入能力较弱。

## 二、2011年主要工作安排

协调推进市级农产品质量安全综合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力争年内建成；健全完善提升阜、彰两县农业执法监管体系，理顺职能，强化农业综合执法监督，推进农药、种子、化肥等农业投入品规范化、信息化、标准化统一监管。支持帮助阜蒙县、彰武县检测站扩大检测范围，提升检测能力。开展乡镇监管站提升提质工作，进一步明确职能、充实人员、配备装备、加大投入，逐步建立起一支力量匹配、业务规范、服务有力的县乡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队伍。

### (二) 以生产环节管控为重点，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以农产品种植生产环节管控为主线，以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产品生产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经济组织和种植大户为主要对象，以农产品生产环节农药、种子、化肥、添加剂的使用为监控重点内容，严厉查处不合格农业投入品和不合格农产品，扎实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一是完善协调联动机制，加强农业投入品的监管，开展农资打假行动，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农资坑农害农行为。二是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加强重点时段的专项检查。三是加强生产技术指导。四是完善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提高应急处置

能力。调整完善市农委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和专家组成员。五是加强检打联动，严格处罚生产不合格农产品行为。

按照“积极推进市级、强化提升县级、健全完善乡级”的原则，切实加强全市各级农产品检验检测机构建设，加强检测人员队伍建设，加强技术培训和考核，不断提高检验检测能力和水平。要继续以农产品生产基地为重点，以农残快速检测、监督检查和专项抽检相结合，不断增加市、县两级风险监测的检测数量和范围，努力实现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的规范化、常态化。2011年，全市要确保完成开展检验检测农产品样品达到6000个以上(市级和阜、彰两县各完成200个)，完成风险监测定量检测160样次以上。

(四)以“三品一标”农产品认证和监管为重点，积极推进全市农业标准化

一是加强标准化技术指导。积极推广质量控制规范和技术规程，开展好技术培训、技术服务工作，切实发挥指导标准化生产的作用。二是稳步发展“三品一标”认证。发挥品牌带动作用，培育优质安全农产品品牌，提高认证产品标志加贴率，引导扶持各类企业、合作组织发展有机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力争到年末，全市“三品一标”认证产品总数达到130个以上。三是加强认证后监管和标志使用管理。加强市场“三品一标”专项检查，打击假冒、违规使用商标行为，保障生产企业合法权益，确保消费者身体健康。

##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篇三**

为更好加强农产品质量监管力度，切实掌握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今年，农业局成立了县级监管机构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科，分管领导为特产总站站长申龙奎，下属人员2名；乡镇监管机构9个，分别是敬信镇、马川子乡、板石镇、英安镇、哈达门乡、密江乡、三家子乡、杨泡乡、春化镇；



设立村级协管员112名。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农村工作会议和全国农业工作会议精神，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监测工作，结合《20xx年吉林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工作总体规划》相关要求，主要对我市农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超市和生产基地的农产品开展有毒有害物质监测。全年计划定量抽检500批次。其中：蔬菜260批次，水果200批次，其他40批次，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

目前，由于人员和专业技术问题，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测中心只能检测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残留量。从20xx年1月份起到12月份，检测中心有效化验蔬菜、水果600余份，按照gb/t5009.199-2003要求，农药残留（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总合格率达97%以上。取样范围主要在我市英安镇和三家子乡蔬菜水果生产基地以及市场和各大超市。

#### （1）中秋、国庆“两节”期间

配合省农产品检测中心对秋季菜抽检工作，抽检样品25份，抽检品种：白菜、萝卜、土豆、大葱等。

市农产品质量检测中心共抽检蔬菜样品32份，主要来自哈达门，英安，三家子等蔬菜基地。化验样品主要有豆角、柿子、芹菜、白菜等，按照gb/t5009.199-2003要求，农药残留（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类农药）总合格率达100%。

#### （2）元旦、春节“两节”期间

检测蔬菜样品81份，主要来自哈达门，英安，三家子几个蔬菜大棚和秋储的菜。化验样品主要有芹菜、芽葱、小白菜、茼蒿、草莓、土豆、白菜、萝卜、毛葱等，按照gb/t5009.199-2003要求，农药残留（有机磷和氨基甲酸酯

类农药)总合格率达100%。

珲春市20xx年新增“三品一标”申报数量共4例，其中有机产品2家，分别是松哲种植专业农场有机种植基地和珲春市曙光农产品加工厂；绿色食品2家，分别是东北长粒香和三疆河大米。

(1) 农产品质量安全相关立法有待进一步完善，尽快建立现场准入制度，加强对蔬菜农药残留的监控。

(2) 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实施，继续加强宣传学习，严格依法搞好各项工作，增强全社会农产品质量安全意识，把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作为一项长期重要的工作来抓。

(3)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队伍建设，认真做好技术培训，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走向规范化、制度化。

##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篇四**

### **(一) 注重宣传培训，着力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为了使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律法规和相关安全意识深入人心，不断营造人人关注农产品质量安全的良好社会氛围，广泛开展了《农产品质量安全法》及《食品安全法》的宣传与培训，一是重大节日期间在农贸市场、超市共组织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和咨询活动5场次，现场解答群众疑难问题，并发放宣传图册、农产品质量安全知识问答等资料3000余份；二是加大对农产品生产者的安全知识培训，在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培训5场次，突出对农业投入品使用、无公害农产品标准化生产操作规程等知识，指导示范户规范填写田间生产记录，建立了质量安全信誉档案；三是在我县蔬菜主要种植基地开展培训活动5场次，以安全生产为主要内容。今年来，共

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培训活动15场次，培训人数共计2200余人次，发放宣传图册、宣传资料5000多份，现场咨询人数500余人。四是强化相关工作人员业务学习，注重实践应用。年初，制定出详细的学习计划，采取集中学习和自学相结合，有计划、有步骤的学习了相关业务知识，一年来累计参加学习12场次，组织相关人员参加省农业厅举办的无公害检查员、内检员培训会4次，委派检测人员到市农检中心进行专业技能培训3次。

按照农业部、省农业厅和市农委的有关文件精神，我局及时制定了《农产品专项整治实施方案》，深入开展农产品专项整治活动，以风险高，隐患大的农产品和农业投入品为重点，强化整治措施，突出整治重点，按照工作职能和业务分工，深入开展无公害农产品检验监测和执法工作，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开展专项整治活动了，确保了我县今年未发生重大农产品安全事故。截至目前，共组织开展农业投入品专项整治活动3次，共检查农资经营户95家。在主要农产品集中上市季节，我局先后组织相关单位，在种植的重点区域，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检查3次，了解掌握我县主要农产品质量安全状况，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从而有效地保障了农业产业安全和农产品消费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取得了明显的阶段性成果。

### （三）加强品牌农产品的认证，打造优质农产品品牌

根据“加快基地建设，推进名牌战略”的实施意见，今年，我局积极扶持农业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搞好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认证，支持农产品企业按照市场化和标准化的要求培育名牌产品，采取现场指导、认证前培训等办法，使三品认证工作取得新突破。今年认定无公害农产品产地5个，认证无公害农产品8个，超额完成了市农委下达的目标任务。截止目前，我县的无公害农产品产地已达42个，认定面积18.09万亩，认证的无公害农产品已达53个，绿色食品5个。

在农产品品牌建设方面，也取得了一定成效。今年，稞青农

产品专业合作社被省农业厅授予“省设施蔬菜名优品牌企业”及“稞青”牌蔬菜获得“省著名商标”和“省名牌产品”。

经过多年的努力和充分的准备，我县具有地方特色、历史悠久的胡萝卜产品，申请国家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的工作基本完成，目前，已顺利通过农业部农产品地理标志认证专家组现场评审会评审和公示。

今年我县共建设6个农产品质量安全乡镇监管站，涉及6个乡镇。其中，鹿苑镇检测站办公场所、工作人员、相关程序已落实到位，已正常运行。其余5个检测站，目前办公场所、相关制度、工作人员等已全面落实到位，只等项目设备发放，即可正常运行。同时，县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项目资金已下达，我局及时成立了项目管理机构，制定具体实施方案，项目前期工作已经展开。

#### （五）强化日常监管，加大检测力度

为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今年来，我局加大了市场抽样检测力度，加强了日常监督检查。全年共检测农产品13096批次，农药残留检测合格率99.9%，并对检出的10批次不合格农产品进行了现场监督销毁，销毁数量162公斤。

同时，为了保证流通环节的畜产品质量安全，今年加大了辖区内大型超市、农贸市场的猪肉的抽检数量，截止目前，共抽检猪肉样品1030个，瘦肉精检测合格率为100%。

今年，在落实农产品市场准入制度工作中，重点要求超市、农贸市场建立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信誉档案和索证索票、信息公示制度，以确保消费者购买到放心、安全的农产品。同时，抓好阳光新生活超市的市场准入制度示范店建设，使市场准入工作得到进一步深化。今年，共开展农产品“三品一

标”检查活动4场次，出动执法人员23人次。

### （七）积极推行产地准出制度，保障我县蔬菜顺利销售

为了确保我县冬菜顺利畅通销售，我局严格把好产地农产品质量关口，在蔬菜销售旺季，安排人员24小时值班，并出动流动检测车为客商提供免费检测服务，对检测合格的农产品现场开具产地准出证明。今年共开具产地准出证明86张，销售蔬菜600余吨；同时，开通了蔬菜果品运销绿色通道，及时向农业经济合作组织、农业经纪人、客商发放“县蔬菜果品销售绿色通道一卡通”102张，为我县蔬菜顺利销售提供了保障。

（一）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启动农产品质量安全体系建设项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中心项目)，积极完成乡镇监管站的建设任务并正常投入运行。

（二）加强品牌认证工作。拟认定无公害农产品基地2个，无公害农产品2个，积极引导申请注册农产品商标1个。

（三）加强农业标准化示范基地建设，从规范生产上抓农产品质量安全。

计划抓好1个无公害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的建设工作，并在区域内加强培训工作，积极引导生产者严格按照无公害农产品标准生产，逐步实施农产品产地准出制度。

（四）积极开展农产品质量追溯体系试点工作。强化生产源头管理，试行产地编码制度，加强生产全过程控制，达到了农产品的质量安全有保障，实现了质量的可追溯。

（五）加大无公害农产品证后监管工作。对已获证的农产品生产基地逐个进行现场检查指导，并对相关负责人开展业务培训。

## 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 网络安全保障工作总结篇五

1、及时召开会议部署。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召开后，市农粮局于5月6日召开了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传达学习了全省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会议精神，对全市农产品监管、检测抽样、“三品一标”认证、农产品专项整治等工作进行了布置。出台了□20xx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计划□□□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方案□□□20xx年市农产品“三品一标”发展工作意见》、《关于做好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工作的通知》。9月18日，市政府召开了全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暨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会议，全面总结了上半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客观分析了当前面临的形势和任务，对下半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进行了部署。市政府将农产品质量安全纳入县（市、区）政府科学发展综合考核评价内容，与各县（市、区）政府签订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责任书，并将机构、人员、经费等农产品质量安全条件保障作为重点考核内容。计划出台《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达标建设考核办法》。

2、建立农产品质量安全联席会议制度。成立了以市农粮局主要领导为召集人，市农粮局、市场监管局、卫计委、环保、公安、商务、交通等部门组成的市农产品质量安全联席会议制度，各县（市、区）政府均成立了以政府分管领导牵头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联席会议制度，明确了各成员单位分工，建立了相关制度。市农粮局成立了以主要领导为组长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相关工作方案，形成了统一领导、归口协调、分工负责的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机制。

3、成立专门工作机构。为了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力度，经市编委批准□20xx年成立了市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20xx年成立了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主抓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

1、加强全市农产品检验检测中心建设。为保障农产品质量检测工作顺利开展，我们积极争取国家项目，将工作重点放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上。在省农业厅的大力支持下□20xx年获得国家投资664万元，地方配套332万元，建立农产品检验检测中心，该项目目前已完成设备招投标，实验室改造装修已基本完成，争取年底投入正常运行。余江、贵溪农产品检测中心均已通过市级验收。

2、实行经费保障制度。我们已向市政府申请农产品监管经费100万元，目前政府正在走审批流程。余江、贵溪均已安排农产品监管经费50万元，用于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1、制定了工作计划。制定了20xx年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计划，对全年工作进行了部署。

2、加强农资市场监管。制定了农资监管工作方案，强化了对农业投入品的监管。严格执行农资市场准入制度，积极推行农资经营档案管理制度、责任承诺制度等，促进诚信经营和责任可追溯；建立全市统一的农药、肥料、兽药、饲料生产经营单位台帐，实行动态监管；建立全市统一的生产记录档案；加大执法力度，积极开展农资市场专项整治检查。开展定期和不定期的农产品专项整治活动，全年共开展了整治活动15次，出动执法人员150人次，查处案件15起，结案率达100%。

3、强化农业生产基地标准化建设和“三品一标”认证管理工作。为提高农产品质量，我市大力发展绿色、有机、无公害农产品，加强了“三品”生产基地建设工作，大力发展优质农产品。年初，我们制定了“三品一标”认证发展工作意见，根据省厅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我局出台了《关于进一步规范“三品一标”产品认证有关工作的通知》，规范“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和程序，加强了证后监管，加大了农业生产企业违法违规的处罚力度。从20xx年开始，我们对全市农产品生产基地进行建档，建立了电子化档案，并制作了全市农产品

“三品一标”认证分布图和监管基地分布图。目前，全市共有种养基地、农产品加工企业、农资经销部等农产品质量安全重点监管对象916家，其中农产品生产企业629家，农业投入品经营企业287家。有国家级、省级、市级农业龙头企业179家□20xx年新认证“三品一标”产品24家32个产品，其中有机食品5家11个产品。

4、加强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督导检查。今年以来，省、市人大对我市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情况进行了督导检查，我们重点围绕机构、制度、项目、基地“四个建设”，监管、监测、执法、宣传“四个加强”，形成“监管、检测、执法、认证”四位一体工作机制，目前没有发生一起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检查组对我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进行了肯定，也提出了明确的要求。我局也多次组织人员到县（市、区）、乡镇、农业生产企业进行督导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了处理。

6、加强例行监测，监控农产品质量安全。积极配合省农业厅开展蔬菜、水果、食用菌等农产品风险评估和预警监测，以及对省、市龙头企业和规模生产企业按季节和重点时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抽检和监督抽查，加大检查检测力度。制定了全年抽检工作方案□20xx年对全市蔬菜、水果、水产、生猪、猪肉、猪肝、牛肉、禽产品等农产品生产基地和市场进行了定期和不定期抽检检测。全年共进行快速检测2700多批次，定量检测200批次，监督抽检150批次，合格率达100%。同时，根据《国务院关于地方改革完善食品药品监督管理体制的指导意见》（国发□20xx□18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xx□106号）、《农业部、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合作协议》、《农业部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加强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农质发□20xx□14号），为进一步加强我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确保我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形成合力，实现无缝



衔接，我局经与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共同协商，签署了全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全程监管合作协议，成立了合作协调小组。

7、完善了应急体系建设。出台了农产品质量安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完善了协调机制、督查机制、安全信息等制度，认真落实农产品安全责任制及责任追究制度。做到快速有效妥善处置农产品质量安全事故。

8、加强宣传教育。我局充分利用媒体和各种宣传途径，结合“送科技下乡活动”“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3.15”消费者权益日、“安全生产月”、“阳光培训”、“放心农资下乡宣传周”等大型活动，大力开展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积极普及农产品质量安全基本知识。今年以来，共举办各类农产品质量安全培训班20余场次，培训2000余人次，发放宣传资料1.5万余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社会知晓度逐步提高。

一是市农产品检测中心建设滞后。由于机构改革，该项目几经变更目前仍在实施，中心要到年底才能正常运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我市农产品检测工作。二是检测队伍有待加强。特别是乡镇农产品检测队伍比较薄弱，尤其是专业技术人员缺乏。三是生产基地标准化生产意识有待加强。我市农产品生产基地规模偏小，基地分散，农产品生产经营者质量安全意识比较淡薄，给监管工作带来很大的挑战。

1、拟出台市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达标建设考核办法，将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实行考核制，对县（市、区）实行量化考核。

2、拟对乡镇基层站实行标准化建设，明确职责和任务，加强培训，提高其监管和检测水平。

3、加强监管和检测体系建设，形成“村、乡、县、市”四级监管网络。

5、规范“三品一标”认证工作，实行“三品一标”认证奖励政策和“黑名单”制度。

6、加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实行举报奖励制度。规范农业投入品生产、经营和使用行为。